的生物农药仍有可能不能有效防治。有机蔬菜生产者面对这一情况,大多有两种选择:毁掉作物,停止生产;或使用有效的化学农药进行防治。前者势必造成生产者的经济损失,后者则严重违反了有机蔬菜生产的要求。众多生产者苦恼于这两种选择中。

3　关于有机蔬菜的销售和销售价位

我国有机产品发展的起因应是出于生产者的环保理念和消费者的健康理念,而不仅仅是市场经济和产品贸易的刺激。有些企业为了追求利润最大化,对"有机蔬菜"进行概念炒作,虚高有机蔬菜价位。例如北京某企业将有机蔬菜大白菜定价为1株100元。由于有机蔬菜生产中的特殊要求,势必造成其生产成本的提高,其严格的生产技术规范,极大地保证了产品的质量安全,作为高投入生产出的优质品牌商品,其价位高于一般同类商品是正常的、合理的。据调查,有机蔬菜市场售价是一般蔬菜售价的3～5倍。

有机蔬菜消费者多为环保主义者、白领阶层和外籍人士,消费层面相对狭小。成本高而市场小,加之蔬菜的货架期短,销售中损失较大,造成了生产者效益低。一旦供过于求,生产者就不得不降价出售,致使经认证的有机蔬菜产品未能按有机产品价格出售。企业利润的亏损,势必影响生产者的积极性。任何价值规律的背反,均会影响有机蔬菜生产的正常发展。

4　关于有机蔬菜发展的建议

对有机蔬菜生产认证、生产活动及销售等环节进行思考后,提出几点建议。

4.1　适度发展有机蔬菜

有机蔬菜作为一种认证食品,是农业部"以认证产品带动整体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战略部署中的一部分。面对我国环境污染形势严峻,食品安全存在隐患,有机农业是解决问题的一种方法。但我国现行的生产技术能力、消费水平和欧美有机食品生产发达国家相比,尚有较大的差距。有机蔬菜的发展,要根据我国国情、农情和农产品质量实情,稳步发展,不能盲目追求速度。我们的方针应该是:重点发展无公害蔬菜,保障基本消费安全;致力于绿色食品蔬菜的发展,使质量安全标准达到发达国家先进水平;适度发展有机蔬菜,满足特殊供应需求。

4.2　把好认证检查关

有机蔬菜生产有其自身的特点和难度。认证机构对申请单位的认证过程,必须严格把关,谨慎发放有机证书。有机蔬菜认证实行检查员制度,以检查为主,检测为辅。检查员应履行职责,对于不具备进行有机蔬菜生产的申请者,坚决不能开绿灯。由于有机食品认证属于社会化的经营性认证行为,政府有关部门必须进行监管,发现不负责任、乃至违规操作的认证机构,应给与相应的处理,维护有机认证的权威性。

4.3　以诚信促进有机蔬菜的发展

有机食品产生的本质,是建立在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形成于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基础上。实现上述理念,必须首先建立人与人之间的诚信关系。国外有机食品认证,一般只进行检查,不进行产品检测,正是基于遵守这一诚信原则。在我国有机蔬菜发展起步阶段,认证机构和生产者应以诚信作为发展的基石,打造良好的有机蔬菜发展空间,促进有机蔬菜生产的发展。如果认证机构和生产者弄虚作假,欺骗消费者,那就和有机蔬菜生产宗旨相违背了。

·会讯·

"全国茄子育种工作交流会暨茄子新品种展示会"预备通知

中国园艺学会　武汉市蔬菜科学研究所

为适应茄子生产的发展,促进茄子新品种和新技术的应用与推广,加强茄子育种经验和材料的交流,现初步定于2008年5月下旬～6月上旬在武汉市召开全国茄子育种工作交流会暨茄子新品种展示会,会期3天。参会代表交通、住宿自理,会务费每人600元。

会议期间将进行茄子新品种(系)的大面积田间展示。为有效做好会议的各项准备工作,请参展单位于**2007年9月30日**前将参展品种(系)的种子寄到武汉市蔬菜科学研究所茄果研究室。每份种子10 g,注明主要特征特性和栽培要点,以便于统一安排。每个品种试验费300元。

会议将编撰论文集。会议内容及论文要求详见《中国蔬菜》2007年第7期会议预备通知。会议正式通知将于2008年2月发出。

联系人:谈太明　13807191931　徐长城　13995557322

地址:武汉市武昌张家湾　武汉市蔬菜科学研究所茄果研究室(430065)

电话:027-88112334(兼传真)　88116321

E-mail: tantaimingqz@163.com　xuchangcheng2008@126.com

© 1994-2010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